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6月5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其中董事钟儒波、游建军、鲁亮升、阳秋林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5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儒波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适当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会用于质押。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利息 3,091.94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3,062.23 万元，利息 29.7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1.58%。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

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的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6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36,000,00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56,000,000 股（具体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因此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0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156,000,000 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由 120,000,000 股变更为 156,000,000 股，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版本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章程》（2023年6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